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云市监函〔2021〕31号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 2021 年 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需求和项目的通知

各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有关单位，各检验检测机构：

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检验检测行业技术水平，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实验室能力验证实施办法》有关要求，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拟于 2021 年在食品、卫健、农业、环境、工程建设、机动车检验检测、公安司法鉴定等部分重点检验检测领域组织开展省级检验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现就征集 2021 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需求和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能力验证需求

请各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结合自身检验检测行业管理或业务需求，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反馈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需求（见附件 1）。

二、征集能力验证项目

请各有关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结合检验检测行业需求和技术能力等因素，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报送

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项目（见附件2）。报送要求如下：

（一）报送单位须具有所报送项目相关领域的的能力验证工作经验，具有相关领域检验检测技术专家和统计专家，熟悉能力验证项目的操作流程；

（二）报送的项目应具有代表性，能够有效反映相关领域检验检测机构的技术水平，对提升检验检测机构技术能力具有积极作用；

（三）报送的项目应科学、可行，有较成熟的检验检测方法标准，制备的样品具有代表性，且样品均匀性、稳定性能够满足能力验证要求；

（四）报送的项目应具有一定的社会和经济效益，预计参加的检验检测机构数量原则上不少于30家。

联系人：杨伟勋、马全灯，联系电话：0871-63215527、63215515，电子邮箱：ynnlyz@126.com。

附件：1. 2021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需求表

2. 2021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项目报送表



附件 1

2021 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需求表

需求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序号	项目（领域） 名称	检测参数	主要理由
1			
2			
3			

注：请将项目需求反馈至 yynnlyz@126.com。

附件 2

2021 年检验检测能力验证项目报送表

项目名称		
检测参数 (可填写多项)		
检测方法 (可填写多项)		
项目申报单位		
联系人(2人)		
联系电话/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立项依据(关于项目可行性、重要性、在该检验检测领域的代表性等)		

<p>申报单位在该领域检测资质的说明（是否已获得该检测项目的资质认定，是否是该项目的标准起草单位等）</p>	
<p>申报单位在该检测领域组织开展能力验证情况的描述</p>	
<p>申报单位技术能力水平描述 （包括项目单位标准制修订、科研等情况）</p>	
<p>项目经费估算（经费需求）</p>	
<p>大致参加实验室数量</p>	

项目实施计划（拟采用的样品性状、样品制备、统计和评价方法等）	
其他说明事项（是否适合作为现场竞赛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注：1. 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邮箱栏必须填写两位联系人的信息。
 2. 此表需同时报送电子和纸质表格各一份。纸质表格请寄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昆明市日新东路 376 号附楼 304 室）。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真实性负责。

（单位盖章）

2021 年 月 日